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校園安全事務室

承辦人：謝尚樸

電話：7995678#3125

電子信箱：deamhsien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安字第11230128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局推廣「特殊教育防災演練宣導影片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局111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防災教育暨中程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特殊教育師生面臨災害發生危險應變的判斷原則與能力，本局委請高雄市立特殊教育學校拍攝防災演練宣導影片，提供各級學校防災演練之參考。
- 三、請各校利用適當時間或會議播放，加強特教師生臨災應變能力。撥放路徑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防災教育網/影音宣導/特殊教育防災演練宣導影片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(高雄市私立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除外)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烏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

副本：校園安全事務室(紙本)

